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hina Audit Asia Pacific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审计报告

Audit Report

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审计

中国·北京
CHINA. BEIJI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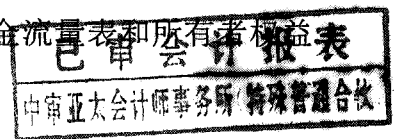


审计报告

中审亚太审字(2015)010167号

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先锋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2013年度、201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杭州先锋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



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杭州先锋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杭州先锋公司2014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2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2013年度、2012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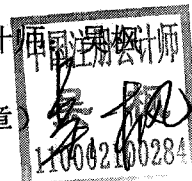
中国·北京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月美



(签名并盖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枫



(签名并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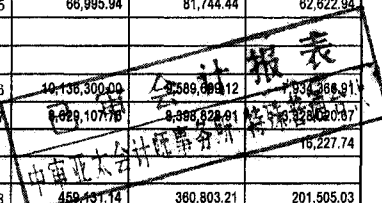
二〇一五年一月二十五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杭州丰铨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项目	附注	2014.12.31	2013.12.31	2012.12.31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1	147,901.10	135,815,418.38	116,558,804.91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拆入资金				
衍生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五、2	15,918,397.80	6,661,250.00	4,8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账款	五、3	141,252,515.13	137,835,920.21	117,249,435.99	应付票据	五、13	23,750,550.00	23,000,000.00	14,800,000.00
预付款项	五、4	3,615,348.72	3,639,195.36	3,475,000.00	应付账款	五、14	55,111,548.86	54,397,241.34	52,865,487.21
应收保费					预收款项	五、15	66,995.94	81,744.44	62,622.94
应收分保账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五、16	10,136,300.00	8,589,894.12	7,354,366.91
应收股利	五、5	841,569.80			应交税费	五、17	8,029,107.76	8,956,826.81	8,354,000.00
其他应收款	五、6	1,014,249.56	1,380,948.04	935,170.08	应付利息				16,227.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股利				
存货	五、7	38,935,497.57	36,715,689.08	31,981,617.24	其他应付款	五、18	459,451.74	360,803.21	201,505.0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保险合同准备金				
其他流动资产					代理买卖证券款				
流动资产合计		349,479,189.42	322,048,399.07	274,610,029.22	代理承销证券款				
非流动资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发放贷款及垫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8	7,287,597.00	7,287,597.00	7,172,597.00	其他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流动负债合计		98,153,633.70	95,828,317.02	89,208,230.50
长期应收款					非流动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	五、9	10,264,614.98	9,898,496.47	10,421,458.32	长期借款				
投资性房地产					应付债券				
固定资产	五、10	16,848,403.87	15,775,981.12	17,382,060.58	长期应付款				
在建工程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工程物资					专项应付款				
固定资产清理					预计负债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收益				
油气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形资产	五、11	4,695,281.71	4,824,503.37	4,967,827.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开发支出					非流动负债合计				
商誉					负债合计		98,153,633.70	95,828,317.02	89,208,230.50
长期待摊费用					所有者权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2	1,812,781.72	1,803,280.74	2,405,053.24	股本	五、19	75,000,000.00	75,000,000.00	75,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908,679.28	39,389,858.70	42,348,996.7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0	43,736,069.20	43,736,069.20	43,736,069.2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1	29,299,816.58	22,637,387.15	16,171,472.6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2	144,198,349.22	124,236,484.40	93,043,253.6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2,234,235.00	285,609,940.75	227,950,795.46
资产总计		390,387,868.70	361,438,257.77	317,159,025.9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90,387,868.70	361,438,257.77	317,159,025.9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编制单位：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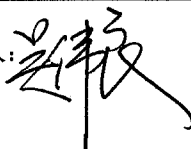
单位：人民币元

	附注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五、23	306,724,272.94	299,425,535.53	267,158,112.11
减：营业成本	五、23	173,770,733.76	168,181,965.91	148,530,744.01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24	2,679,728.99	2,694,135.91	2,849,403.10
销售费用	五、25	28,692,172.54	26,453,377.24	24,183,086.37
管理费用	五、26	43,624,915.58	41,907,608.13	38,023,376.49
财务费用	五、27	-2,664,181.30	-1,804,709.43	-864,458.94
资产减值损失	五、28	-19,373.26	1,815,340.93	1,972,699.2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29	1,607,688.11	2,213,811.15	1,387,697.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五、29	1,407,688.11	2,003,208.99	1,187,697.9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2,247,964.74	62,391,627.99	53,850,959.78
加：营业外收入	五、30	15,522,816.33	14,359,841.44	16,704,537.8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五、30	1,359.57	23,429.80	2,500.00
减：营业外支出	五、31	1,298.08	7,042.69	2,137.5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五、31	1,298.08	7,042.69	2,137.5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7,769,482.99	76,744,426.74	70,553,360.12
减：所得税费用	五、32	11,145,188.74	12,085,281.45	10,125,320.7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624,294.25	64,659,145.29	60,428,039.4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66,624,294.25	64,659,145.29	60,428,039.4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五、33	0.89	0.86	0.81
（二）稀释每股收益	五、33	0.89	0.86	0.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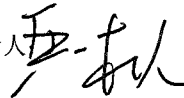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5,673,311.61	325,886,714.24	272,296,988.0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349,393.24	13,499,930.41	16,569,171.5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4	2,984,900.32	2,798,042.63	8,913,941.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4,007,605.17	342,184,687.28	297,780,100.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1,975,168.00	187,773,458.32	136,270,884.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1,845,756.82	34,739,594.75	31,473,281.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622,319.48	37,557,779.18	47,862,501.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4	28,753,833.63	33,506,872.25	30,644,369.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6,197,077.93	293,577,704.50	246,251,037.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810,527.24	48,606,982.78	51,529,063.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0,000.00	2,936,773.00	2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065.99	69,754.81	10,03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9,065.99	3,006,527.81	210,03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99,743.74	803,708.57	1,950,414.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5,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99,743.74	918,708.57	1,950,414.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80,677.75	2,087,819.24	-1,740,384.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4	7,173,534.00	5,390,670.45	4,911,512.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73,534.00	5,390,670.45	34,911,512.3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000,000.00	21,619,601.40	41,801,911.1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4	7,515,619.83	7,600,859.60	7,339,168.1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515,619.83	39,220,461.00	69,141,079.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342,085.83	-33,829,790.55	-34,229,566.9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087,763.66	16,865,011.47	15,559,112.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641,882.38	111,776,870.91	96,217,758.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0,729,646.04	128,641,882.38	111,776,870.91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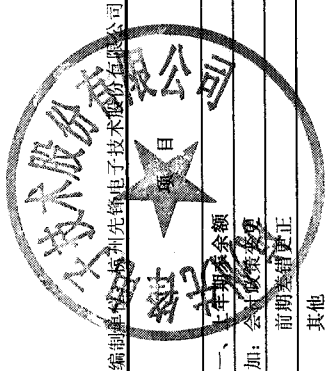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本年发生额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本年发生额									
一、年初余额	75,000,000.00	-	-	-	43,736,069.20	-	-	-	-	-	22,637,387.15	-	-	124,236,484.40	265,609,940.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5,000,000.00	-	-	-	43,736,069.20	-	-	-	-	-	22,637,387.15	-	-	124,236,484.40	265,609,940.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一）综合收益总额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6,662,429.43			-46,802,429.43	40,000,00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662,429.43			6,662,429.43	-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75,000,000.00	-	-	-	43,736,069.20	-	-	-	-	-	29,299,816.58	-	-	144,198,349.22	292,234,235.00

已审
 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201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历史沿革

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是杭州先锋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石义民，目前股本 7500 万元人民币。杭州先锋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前身是杭州先锋电子技术公司，是先锋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的一家集体所有制企业，成立于 1991 年 10 月 20 日，成立时注册资金为 100 万元，已经由杭州市审计师事务所杭审事（91）验字第 165 号《验资报告书》确认；1996 年 5 月 11 日，先锋集团有限公司与先锋集团（东莞）有限公司签订股权变更协议书，杭州先锋电子技术公司变更为先锋集团（东莞）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1996 年 9 月 5 日注册资金增加至 500 万元，已经由杭州市审计师事务所杭审事（96）验字第 696 号《验资报告书》确认；1998 年 5 月 26 日注册资本增加至 1000 万元，已经由浙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浙华验[1998]字第 43 号《验资报告》验证。2001 年 8 月 16 日经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浙天验（2001）585 号《验资报告》验证改制为有限公司，股东变更为石政民、石义民两位自然人，其中：石政民持有 70%股权、石义民持有 30%股权；2010 年 3 月 23 日股东会决议，公司增资至 7500 万元，业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浙江分所审验，并由该所于 2010 年 3 月 23 日出具利安达验字（2010）L1101 号《验资报告》；2010 年 3 月 25 日召开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股东石政民将拥有本公司合计 4.75%的 356 万元股权转让给辛德春等共 43 名自然人；2010 年 4 月本公司进行股份制改造，并于 2010 年 4 月 26 日召开临时股东会，根据本次股东会决议，同意以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的截至 2010 年 3 月 31 日的账面净资产折合股本 7500 万元设立股份有限公司。股改后公司股东为石政民等 45 名自然人。2013 年 9 月 30 日吴剑和石政民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所持有公司 12 万股转让给石政民。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为石政民等 44 名自然人。

本公司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330108000023135。经营期限：1991 年 10 月 20 日至长期。法定代表人：石义民。最新股本结构为：

投资方	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注册资本额（万元）	实缴比例%
石政民	4,906.00	4,906.00	65.41
石义民	2,250.00	2,250.00	30.00
辛德春	20.00	20.00	0.26

吴伟良	15.00	15.00	0.20
王庆芬	15.00	15.00	0.20
赵尚忠	14.00	14.00	0.19
程迪尔	12.00	12.00	0.16
谢骏	12.00	12.00	0.16
乔凡	12.00	12.00	0.16
张福荪	12.00	12.00	0.16
毛润新	10.00	10.00	0.13
邱文斌	10.00	10.00	0.13
陈江南	10.00	10.00	0.13
胡继敏	10.00	10.00	0.13
戴文华	10.00	10.00	0.13
何国泰	10.00	10.00	0.13
陈银发	10.00	10.00	0.13
文梅香	8.00	8.00	0.11
延纲	8.00	8.00	0.11
李正华	8.00	8.00	0.11
石爱国	8.00	8.00	0.11
陈亚丽	8.00	8.00	0.11
金洪涛	8.00	8.00	0.11
张根源	8.00	8.00	0.11
李腾	7.00	7.00	0.09
金香仙	7.00	7.00	0.09
查森华	7.00	7.00	0.09
赵宝玲	6.00	6.00	0.08
陈潇	6.00	6.00	0.08
石金可	6.00	6.00	0.08
刘健	6.00	6.00	0.08
邹宇恒	6.00	6.00	0.08
金加仑	6.00	6.00	0.08
白波	5.00	5.00	0.07
令誉	5.00	5.00	0.07
王勇	5.00	5.00	0.07

卢大合	5.00	5.00	0.07
周建成	5.00	5.00	0.07
张家水	5.00	5.00	0.07
虞诚	5.00	5.00	0.07
杨正谦	4.00	4.00	0.05
刘敏	4.00	4.00	0.05
陈国君	3.00	3.00	0.04
周延慧	3.00	3.00	0.04
合计	7,500.00	7,500.00	100.00

（二）、所处行业

公司所属行业为仪器仪表行业。

（三）、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制造：计量器具（具体经营范围详见《制造计量器具许可证》）、电子计算机及其外部设备。一般经营项目：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成果转让；智能仪表系列产品；批发、零售：本公司制造的产品，电子产品；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四）、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等）

公司主要产品是民用智能燃气表控制装置及整机、工商用智能燃气表控制装置及整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的经营活动在可预见的未来将会按当前的规模和状态继续下去，不拟也不必终止经营或破产清算，可以在正常的经营过程中变现资产、清偿债务。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本年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中期包括半年度、季度和月度。年度、半年度、季度、月度起止日期按公历日期确定。公司会计年度为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六）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入日起不超过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发生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项目的折算方法、汇兑损益的处理方法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股票、基金等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报表折算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规定，将以外币表示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表示的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方法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中单独列示。以外币表示的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八）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将本公司拥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②持有至到期投资；③贷款和应收款项；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照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两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其他金融负债。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金融工具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主要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①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②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公司（转出方）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5、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公允价值计量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规定执行，具体包括：

（1）公允价值初始计量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者允许企业以公允价值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初始计量，且其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公司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2）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时，会充分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前情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

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公允价值的层次划分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以上层次划分具体表现为：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7、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持有至到期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折现利率采用原实际利率），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计提减值准备时，对单项金额重大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需要按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中再进行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持有至到期投资，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九）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则按其公允价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不通过损益转回。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对于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判断其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成本的计算方法、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以及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

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
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连续 12 个月出现下跌。
成本的计算方法	取得时按支付对价（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	连续下跌或在下跌趋势持续期间反弹上扬幅度低于 20%，反弹持续时间未超过 6 个月的均作为持续下跌期间。

(4) 其他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九) 应收款项

本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帐损失。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坏账准备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单项金额重大主要指 100 万元以上的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100 万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 1：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应收关联方款项	经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组合应收非关联方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存货**1、存货类别**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材料等大类。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公司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它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存货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确定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中期末及年末，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

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十一）持有待售资产

1、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下同）应当确认为持有待售：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应当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 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2) 除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都可以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1)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比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

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与本公司不一致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以本公司取得投资时有关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进行调整，并且将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

在确认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投资企业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如果被投资单位以后各期实现盈利的，在收益分享额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以后，按超过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的金额，依次恢复长期权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十三）投资性房地产

1、投资性房地产种类和计量模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

2、采用成本模式的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3、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按投资性房产的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价值又得以恢复，前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不得转回。

（十四）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	20年	4.75
机器设备	5%	10年	9.50
办公设备及其他	5%	5年	19.00
运输设备	5%	5年	19.00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果发现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十五) 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1) 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2) 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3) 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4) 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十六）借款费用资本化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

的金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摊销。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寿命的复核程序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4、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十八）资产减值

1、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单项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 存在下列迹象的, 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 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 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 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 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 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 公司应当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 应当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认定, 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 在认定资产组时, 考虑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如是按照生产线、业务种类还是按照地区或者区域等)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资产组一经确定, 各个会计期间应当保持一致, 不得随意变更。

3、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未探明矿区权益,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4、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 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 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 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十九)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 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 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 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本公司离职后福利，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辞退福利，是指企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本公司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如下步骤：

①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

②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资产上限是指公司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③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④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是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后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一）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二）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 （1）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存在等待期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2) 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存在等待期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2) 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实施股份支付计划的会计处理

(1)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2)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

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4) 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二十三) 收入

1、销售商品的收入确认

- (1) 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 (4)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建造合同收入

(1)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可以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程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费用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a、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b、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c、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d、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a、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b、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因合同工程变更而产生的收入、索赔及奖励会在与客户达成协议时记入合同收入。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b、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3) 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3、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

(1)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2) 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①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③固定造价合同还必须同时满足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及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3) 合同完工进度的确认方法：本公司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4、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

在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等两个条件时，本公司分别以下情况确认收入：

(1) 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5、公司确认收入的具体方法

(1) 公司产品销售收入确认方法即根据客户订单、出库单、运输回单或客户签收确认函核对无误后确认当期收入；

(2) 公司售后服务收入确认方法即根据公司售后服务人员相关服务已提供，客户已确认并同意付款后确认当期收入。

(二十四) 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类型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

投入的资本)，主要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5、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

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二十五）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暂时性差异

暂时性差异包括资产与负债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暂时性差异分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依据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

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3、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依据

对于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4、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除原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部分，其减记金额也应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其他的情况应计入当期的所得税费用。在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可以恢复。

(二十六) 租赁

租赁是指在约定的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租金的协议，包括经营性租赁与融资性租赁两种方式。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或有租金是指金额不固定、以时间长短以外的其他因素(如销售量、使用量、物价指数等)为依据计算的租金。由于或有租金的金额不固定，无法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对其进行分摊，因此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七）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前期差错更正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审批程序	备注
1、根据财政部（财会[2014]7号）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公司修改了财务报表中的列报，包括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分为两类列报：（1）以后会计期间在满足规定条件时将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2）以后会计期间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项目。	第二届十七次董事会会议于	
2、根据财政部（财会[2014]6号）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	2015年1	
3、根据财政部（财会[2014]8号）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根据该准则的要求在财务报表中进行披露。	月8日审议通过	
4、根据财政部（财会[2014]10号）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通过投资方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来判断某个被投资方是否应被合并。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	

<p>5、根据财政部（财会[2014]11号）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评估参与合营安排的情况并变更了合营安排的会计政策。</p> <p>6、根据财政部（财会[2014]14号）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要求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处理。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其中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p> <p>7、根据财政部（财会[2014]16号）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p>	案》	
---	----	--

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2014年1月26日起，财政部陆续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和《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七项具体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会计准则”）。根据财政部的要求，新会计准则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根据财政部的规定，本公司已按要求于2014年7月1日执行新的该等企业会计准则，并按新准则的衔接规定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执行新准则对比较财务报表影响说明如下：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根据新准则将原成本法核算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纳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在活跃市场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按照成本法进行后续计量，其他权益工具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如下：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2012.12.31	
		长期股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6	-7,072,000.00	7,072,000.00
杭州高新担保有限公司	0.20	-215,597.00	215,597.00
合计		-7,287,597.00	7,287,597.00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2013.12.31	
		长期股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06	-7,072,000.00	7,072,000.00

杭州高新担保有限公司	0.20	-215,597.00	215,597.00
合计		-7,287,597.00	7,287,597.00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仅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两个报表项目金额产生影响,对本公司2013年度、2012年度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不产生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3、前期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期无前期重大差错更正事项。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的增值额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当期应纳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营业税	当期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当期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当期应纳税所得额	15%

2、税收优惠

1、本公司按15%计缴企业所得税。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本公司于2011年10月14日取得了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浙江省国家税务局、浙江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133000401,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计缴,有效期3年。本公司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已通过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领导小组评审,现正在国家上报备案过程中。

(2) 2010年9月16日取得了浙江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颁发的《软件产品登记证书》,证书编号:浙 DGY-2008-0222,软件产品增值税按超过3%的税率即征即退,有效期5年。

五、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库存现金	12,692.18	10,642.34

银行存款	140,716,953.86	128,631,240.04
其他货币资金	7,171,965.00	7,173,534.00
合计	147,901,611.04	135,815,416.3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00	0.00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已经质押的 6 个月定期存款 6,780,165.00 元，保函保证金 391,800.00 元。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5,918,397.80	6,661,250.00
商业承兑汇票	0.00	0.00
合 计	15,918,397.80	6,661,250.00

(2)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248,323.10
合 计	12,248,323.10

(4)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票据转应收账款的金额；

(5) 应收票据 2014 年 12 月 31 日较 2014 年 1 月 1 日增加 138.97%，系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背书或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较多。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分类披露

种类	2014.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149,037,042.57	97.66	11,360,785.14	7.44	137,676,257.43
应收关联方款项	3,576,257.70	2.34	0.00	0.00	3,576,257.70
组合小计	152,613,300.27	100.00	11,360,785.14	7.44	141,252,515.1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	0.00	0.00	0.00	0.00	0.00

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52,613,300.27	100.00	11,360,785.14	7.44	141,252,515.13

种类	2013.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143,759,447.57	96.39	11,305,323.86	7.58	132,454,123.71
应收关联方款项	5,381,796.50	3.61	0.00	0.00	5,381,796.50
组合小计	149,141,244.07	100.00	11,305,323.86	7.58	137,835,920.2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49,141,244.07	100.00	11,305,323.86	7.58	137,835,920.2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4.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27,402,004.54	6,370,100.23	5.00
1至2年	14,462,481.31	1,446,248.13	10.00
2至3年	2,647,545.39	794,263.62	30.00
3至4年	1,835,088.50	917,544.25	50.00
4至5年	1,714,587.83	857,293.91	50.00
5年以上	975,335.00	975,335.00	100.00
合计	149,037,042.57	11,360,785.14	7.62

续表：

账龄	2013.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26,483,445.49	6,324,172.27	5.00
1至2年	7,895,378.90	789,537.89	10.00
2至3年	4,708,303.18	1,412,490.95	30.00
3至4年	3,555,503.50	1,777,751.75	50.00
4至5年	230,891.00	115,445.50	50.00
5年以上	885,925.50	885,925.50	100.00

合计	143,759,447.57	11,305,323.86	7.86
----	----------------	---------------	------

组合中，关联方账款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4.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576,257.70	0.00	0.00
合计	3,576,257.70	0.00	0.00

续表：

账龄	2013.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5,381,796.50	0.00	0.00
合计	5,381,796.50	0.00	0.00

(2) 本报告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四川万通燃气(遂宁)有限公司	产品退回	账龄在5年以上	79,500.00	79,500.00
白山市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款项收回	账龄在5年以上	3,213.15	3,213.15
合计			82,713.15	82,713.15

2013 年度

应收账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款项收回	账龄在5年以上	448,170.77	448,170.77
其他	产品退回	账龄在5年以上	5,735.00	5,735.00
合计			453,905.77	453,905.77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2012 年度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太原煤炭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货款	1,826,429.50	款项无法收回	否
东莞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销货款	289,280.00	款项无法收回	否
大同金燎燃气工程技术公司	销货款	236,230.00	款项无法收回	否

廊坊百川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销货款	230,0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否
白山市燃气有限公司	销货款	214,569.15	款项无法收回	否
湖北十堰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销货款	195,638.00	款项无法收回	否
长春东光实业有限公司	销货款	185,280.00	款项无法收回	否
东莞竣诚管道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销货款	174,971.60	款项无法收回	否
大同金燎燃气技术有限公司	销货款	173,580.00	款项无法收回	否
永年县晔路盛轻烃燃气有限公司	销货款	159,8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否
东阳市江南管道燃气有限公司	销货款	369,440.00	款项无法收回	否
朔州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销货款	141,3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否
武汉旭宇石化有限公司	销货款	138,390.00	款项无法收回	否
包头煤气公司(烽原)有限公司	销货款	136,750.00	款项无法收回	否
菏泽市广荷天然气有限公司	销货款	131,156.00	款项无法收回	否
安徽巨龙管道有限公司	销货款	127,530.00	款项无法收回	否
古交市煤气有限公司	销货款	111,925.12	款项无法收回	否
宜宾天然气有限公司	销货款	111,000.00	款项无法收回	否
重庆市云阳天然气有限公司	销货款	101,680.00	款项无法收回	否
其他	销货款	1,226,114.00	款项无法收回	否
合计		6,281,063.37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80,907.40	1年以内	4.84	369,045.37
郑州恒璋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300,009.34	1年以内	4.78	365,000.47
甘肃中石油昆仑燃气设备供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98,375.00	1年以内	3.67	279,918.75
惠州市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08,536.10	1年以内	3.61	275,426.81
华北石油管理局	非关联方	4,730,499.97	1年以内 3,818,061.00 1-2年 912,438.97	3.10	282,146.95
合计		30,518,327.81		20.00	1,571,538.35

4、预付账款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4.12.31		2013.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45,348.72	4.02	164,195.36	4.51
1-2年	0.00	0.00	1,605,000.00	44.10

2-3年	1,600,000.00	44.26	0.00	0.00
3年以上	1,870,000.00	51.72	1,870,000.00	51.39
合计	3,615,348.72	100.00	3,639,195.36	100.00

预付款项账龄的说明：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大的预付款项为 347 万元，主要为预付中介机构发行上市相关费用。

5、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北京泰科先锋科技有限公司	841,569.60	0.00
合计	841,569.60	0.00

(2) 本公司不存在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3) 北京泰科先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23 日的第二次股东会决议通过了《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分配现金股利 1,753,269.99 元，本公司按 48% 的持股比例分配利润 841,569.60 元。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2014.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1,738,675.91	100.00	724,426.35	41.67	1,014,249.56
应收关联方款项	0.00	0.00	0.00	0.00	0.00
组合小计	1,738,675.91	100.00	724,426.35	41.67	1,014,249.5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738,675.91	100.00	724,426.35	41.67	1,014,249.56

种类	2013.12.31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2,097,495.78	100.00	716,547.74	34.16	1,380,948.04
应收关联方款项	0.00	0.00	0.00	0.00	0.00
组合小计	2,097,495.78	100.00	716,547.74	34.16	1,380,948.0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2,097,495.78	100.00	716,547.74	34.16	1,380,948.04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4.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79,266.91	18,963.35	5.00
1至2年	679,940.00	67,994.00	10.00
2至3年	60,000.00	18,000.00	30.00
3至4年	0.00	0.00	50.00
4至5年	0.00	0.00	50.00
5年以上	619,469.00	619,469.00	100.00
合计	1,738,675.91	724,426.35	41.67

续表：

账龄	2013.12.31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374,478.78	68,723.94	5.00
1至2年	83,548.00	8,354.80	10.00
2至3年	0.00	0.00	30.00
3至4年	0.00	0.00	50.00
4至5年	0.00	0.00	50.00
5年以上	639,469.00	639,469.00	100.00
合计	2,097,495.78	716,547.74	34.16

(2) 按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2014.12.31	2013.12.31
招标押金	424,200.00	795,200.00
工程款	379,740.00	379,740.00
备用金	248,137.19	223,675.58
开发费	60,000.00	60,000.00

油卡	33,847.39	26,154.52
其他	43,282.33	63,256.68
合 计	1,738,675.91	2,097,495.78

(3)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14.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2014.12.31 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2014.12.31 余额
周启鸿	个人借款	549,469.00	5年以上	31.60	549,469.00
杭州嘉和结构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	工程预付款	379,740.00	1-2年	21.84	37,974.00
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招标押金	150,000.00	1-2年	8.63	15,000.00
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押金	100,000.00	1-2年	5.75	10,000.00
张家港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招标押金	50,000.00	5年以上	2.88	50,000.00
合 计		1,229,209.00		70.70	662,443.00

7、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221,269.35	0.00	10,221,269.35	9,318,524.16	0.00	9,318,524.16
自制半成品	7,507,620.03	0.00	7,507,620.03	4,716,052.22	0.00	4,716,052.22
库存商品	8,654,122.44	0.00	8,654,122.44	9,498,969.51	0.00	9,498,969.51
委托加工材料	5,193,792.52	0.00	5,193,792.52	5,343,673.63	0.00	5,343,673.63
发出商品	7,358,693.23	0.00	7,358,693.23	7,838,449.56	0.00	7,838,449.56
合 计	38,935,497.57	0.00	38,935,497.57	36,715,669.08	0.00	36,715,669.08

(2) 本公司期末无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2014.12.31			2013.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7,287,597.00	0.00	7,287,597.00	7,287,597.00	0.00	7,287,597.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成本计量的	7,287,597.00	0.00	7,287,597.00	7,287,597.00	0.00	7,287,597.00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7,287,597.00	0.00	7,287,597.00	7,287,597.00	0.00	7,287,597.00
----	--------------	------	--------------	--------------	------	--------------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年现金红利
	2013.12.31	2014年增加	2014年减少	2014.12.31	2013.12.31	2014年增加	2014年减少	2014.12.31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72,000.00	0.00	0.00	7,072,000.00	0.00	0.00	0.00	0.00	0.06	200,000.00
杭州高新担保有限公司	215,597.00	0.00	0.00	215,597.00	0.00	0.00	0.00	0.00	0.20	0.00
合计	7,287,597.00	0.00	0.00	7,287,597.00	0.00	0.00	0.00	0.00		200,000.00

注：由于被投资单位均属于非公众企业，在活跃市场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故按照成本法进行后续计量。

9、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投资成本	2013.12.31	2014年度增减变化							2014.12.31	减值准备 2014.12.31 余额
			追加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0.00
昆明金质先锋智能仪表有限公司	1,000,000.00	2,309,618.64	0.00	544,701.81	0.00	0.00	0.00	0.00	0.00	2,854,320.45	0.00
小计	1,000,000.00	2,309,618.64	0.00	544,701.81	0.00	0.00	0.00	0.00	0.00	2,854,320.45	0.00
二、联营企业											0.00
北京泰科先锋科技有限公司	2,400,000.00	7,388,877.83	0.00	862,986.30	0.00	0.00	-841,569.60	0.00	0.00	7,410,294.53	0.00
小计	2,400,000.00	7,388,877.83	0.00	862,986.30	0.00	0.00	-841,569.60	0.00	0.00	7,410,294.53	0.00
合计	3,400,000.00	9,698,496.47	0.00	1,407,688.11	0.00	0.00	-841,569.60	0.00	0.00	10,264,614.98	0.00

(2) 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2014.12.31 资产总额	2014.12.31 负债总额	2014.12.31 净资产总额	2014年度营业收入总额	2014年度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昆明金质先锋智能仪表有限公司	50	50	8,911,697.72	3,161,406.73	5,750,290.99	24,117,427.78	1,027,364.63
二、联营企业							

北京泰科先锋 科技有限公司	48	48	32,465,875.80	14,152,109.98	18,313,765.82	42,235,339.49	1,831,927.95
------------------	----	----	---------------	---------------	---------------	---------------	--------------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办公设备及其他	运输设备	机械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1.1 余额	19,891,342.59	3,311,873.49	2,573,702.99	7,107,417.28	32,884,336.35
2.2014 年度增加金额	0.00	2,618,574.19	642,838.79	184,246.14	3,445,659.12
(1) 购置	0.00	2,618,574.19	642,838.79	184,246.14	3,445,659.12
3.2014 年度减少金额	0.00	2,890.00	373,600.00	3,600.00	380,090.00
(1) 处置或报废	0.00	2,890.00	373,600.00	3,600.00	380,090.00
4.2014.12.31 余额	19,891,342.59	5,927,557.68	2,842,941.78	7,288,063.42	35,949,905.47
二、累计折旧					
1.2014.1.1 余额	8,386,192.02	1,763,448.84	1,935,340.73	5,023,373.64	17,108,355.23
2.2014 年度增加金额	955,507.56	536,101.89	262,818.88	599,803.54	2,354,231.87
(1) 计提	955,507.56	536,101.89	262,818.88	599,803.54	2,354,231.87
3.2014 年度减少金额	0.00	2,745.50	354,920.00	3,420.00	361,085.50
(1) 处置或报废	0.00	2,745.50	354,920.00	3,420.00	361,085.50
4.2014.12.31 余额	9,341,699.58	2,296,805.23	1,843,239.61	5,619,757.18	19,101,501.60
三、减值准备					
1.2014.1.1 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2.2014 年度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 计提	0.00	0.00	0.00	0.00	0.00
3.2014 年度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或报废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4.12.31 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1.2014.12.31 账面价值	10,549,643.01	3,630,752.45	999,702.17	1,668,306.24	16,848,403.87
2.2014.1.1 账面价值	11,505,150.57	1,548,424.65	638,362.26	2,084,043.64	15,775,981.12

(2)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准备处置及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1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商业软件及自制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14.1.1 余额	5,991,000.00	116,596.37	6,107,596.37
2.2014 年度增加金额	0.00	15,384.62	15,384.62
(1)购置	0.00	15,384.62	15,384.62
3.2014 年度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1)处置	0.00	0.00	0.00
4.2014.12.31 余额	5,991,000.00	131,980.99	6,122,980.99
二、累计摊销			
1.2014.1.1 余额	1,199,125.00	83,968.00	1,283,093.00
2.2014 年度增加金额	119,820.00	24,786.28	144,606.28
(1) 计提	119,820.00	24,786.28	144,606.28
3.2014 年度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1)处置	0.00	0.00	0.00
4.2014.12.31 余额	1,318,945.00	108,754.28	1,427,699.28
三、减值准备			
1.2014.1.1 余额	0.00	0.00	0.00
2.2014 年度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1) 计提	0.00	0.00	0.00
3.2014 年度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1)处置	0.00	0.00	0.00
4.2014.12.31 余额	0.00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1.2014.12.31 账面价值	4,672,055.00	23,226.71	4,695,281.71
2.2014.1.1 账面价值	4,791,875.00	32,628.37	4,824,503.37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不存在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

12、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085,211.49	1,812,781.72	12,021,871.60	1,803,280.74
合 计	12,085,211.49	1,812,781.72	12,021,871.60	1,803,280.74

13、应付票据

项 目	2014.12.31	2013.12.31
商业承兑汇票	0.00	0.00
银行承兑汇票	23,750,550.00	23,000,000.00
合 计	23,750,550.00	23,000,000.00

本公司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情况。

1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明细如下：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材料款	54,535,455.86	54,397,241.34
设备款	576,093.00	0.00
合 计	55,111,548.86	54,397,241.34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所欠金额	未偿还原因
浙江宁海蓝宝石燃气表具厂	965,512.90	因产品质量问题有退货，对方未催款
永康新龙仪表厂	369,448.33	因产品质量问题有退货，对方未催款
重庆精益燃气表厂	104,158.46	因产品质量问题有退货，对方未催款
合 计	1,439,119.69	

15、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情况：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商品预收款	66,995.94	81,744.44
合 计	66,995.94	81,744.44

本公司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1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13.12.31	2014 年度增加	2014 年度减少	2014.12.31
一、短期薪酬	9,204,787.01	39,549,244.78	38,792,394.78	9,961,637.0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84,912.11	2,843,112.92	3,053,362.04	174,662.99
三、辞退福利	0.00	0.00	0.00	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0.00	0.00	0.00	0.00
合计	9,589,699.12	42,392,357.70	41,845,756.82	10,136,300.0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13.12.31	2014 年度增加	2014 年度减少	2014.12.31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929,450.00	34,735,159.29	33,978,309.29	9,686,300.00
2、职工福利费	0.00	1,727,568.75	1,727,568.75	00.00
3、社会保险费	140,822.01	2,064,445.48	2,064,445.48	140,822.0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5,538.99	1,783,895.78	1,783,895.78	125,538.99
工伤保险费	6,549.87	93,516.57	93,516.57	6,549.87
生育保险费	8,733.15	187,033.13	187,033.13	8,733.15
4、住房公积金	110,038.03	743,076.00	743,076.00	110,038.03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476.97	278,995.26	278,995.26	24,476.97
6、短期带薪缺勤	0.00	0.00	0.00	0.00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0.00	0.00	0.00	0.00
合 计	9,204,787.01	39,549,244.78	38,792,394.78	9,961,637.0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13.12.31	2014 年度增加	2014 年度减少	2014.12.31
1、基本养老保险	363,079.23	2,581,462.55	2,791,711.67	152,830.11
2、失业保险费	21,832.88	261,650.37	261,650.37	21,832.88
合计	384,912.11	2,843,112.92	3,053,362.04	174,662.99

17、应交税费

税 种	2014.12.31	2013.12.31
增值税	1,399,453.22	289,401.37
企业所得税	6,987,213.77	7,817,545.37
个人所得税	27,330.46	25,761.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8,410.43	136,444.95
教育费附加	46,461.61	26,806.43
地方教育费附加	30,974.41	70,654.25
水利建设基金	23,599.89	25,980.03
印花税	5,663.97	6,235.21
合 计	8,629,107.76	8,398,828.91

18、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项目	2014.12.31	2013.12.31
保证金	230,000.00	120,000.00

设备尾款	66,900.00	61,372.00
备用金	162,231.14	132,531.21
展会布展费	0.00	34,500.00
其他	0.00	12,400.00
合 计	459,131.14	360,803.2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14.12.31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怡亚通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00	运输押金
合 计	100,000.00	

19、股本

2014 年度

	2014.1.1	本次变动增减(+、-)					2014.12.31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石政民	49,06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9,060,000.00
石义民	22,5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500,000.00
辛德春等 42 个自然人	3,44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440,000.00
合计	75,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5,000,000.00

2013 年度

	2013.1.1	本次变动增减(+、-)					2013.12.31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石政民	48,940,000.00	0.00	0.00	0.00	120,000.00	120,000.00	49,060,000.00
石义民	22,5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500,000.00
吴剑	120,000.00	0.00	0.00	0.00	120,000.00	120,000.00	0.00
辛德春等 42 个自然人	3,44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440,000.00
合计	75,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5,000,000.00

2012 年度

	2012.1.1	本次变动增减(+、-)					2012.12.31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石政民	48,94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8,940,000.00
石义民	22,5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500,000.00
吴剑	12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0,000.00
辛德春等 42 个自然人	3,44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440,000.00
合计	75,000,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75,000,000.00

20、资本公积

2014 年度

类 别	2014.1.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12.31
股本溢价	42,062,869.20	0.00	0.00	42,062,869.20
其他资本公积	1,673,200.00	0.00	0.00	1,673,200.00
合 计	43,736,069.20	0.00	0.00	43,736,069.20

2013 年度

类 别	2013.1.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12.31
资本溢价	42,062,869.20	0.00	0.00	42,062,869.20
其他资本公积	1,673,200.00	0.00	0.00	1,673,200.00
合 计	43,736,069.20	0.00	0.00	43,736,069.20

2012 年度

类 别	2012.1.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12.31
资本溢价	42,062,869.20	0.00	0.00	42,062,869.20
其他资本公积	1,673,200.00	0.00	0.00	1,673,200.00
合 计	43,736,069.20	0.00	0.00	43,736,069.20

21、盈余公积

2014 年度

类 别	2014.1.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4.12.31
法定盈余公积	22,637,387.15	6,662,429.43	0.00	29,299,816.58
合 计	22,637,387.15	6,662,429.43	0.00	29,299,816.58

2013 年度

类 别	2013.1.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3.12.31
法定盈余公积	16,171,472.62	6,465,914.53	0.00	22,637,387.15
合 计	16,171,472.62	6,465,914.53	0.00	22,637,387.15

2012 年度

类 别	2012.1.1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2.12.31
法定盈余公积	10,128,668.68	6,042,803.94	0.00	16,171,472.62
合 计	10,128,668.68	6,042,803.94	0.00	16,171,472.62

22、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	---------	---------	---------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24,236,484.40	93,043,253.64	79,158,018.17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0.00	0.00	0.00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24,236,484.40	93,043,253.64	79,158,018.17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624,294.25	64,659,145.29	60,428,039.4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662,429.43	6,465,914.53	6,042,803.9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0.00	0.00	0.00
提取储备基金	0.00	0.00	0.00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0.00	0.00	0.00
提取职工奖福基金	0.00	0.00	0.0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40,000,000.00	27,000,000.00	40,5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0.00	0.00	0.00
其他	0.00	0.00	0.00
年末未分配利润	144,198,349.22	124,236,484.40	93,043,253.64

注 1. 依据公司 2012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完成后，公司以前年度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享。

注 2. 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22 日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分配现金股利 4,000 万元，已于 2014 年 5 月分配完毕。

23、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2,670,659.56	171,534,412.02	297,337,357.88	167,002,910.69	265,119,440.03	147,468,345.22
其他业务	4,053,613.38	2,236,321.74	2,088,177.65	1,179,055.22	2,038,672.08	1,062,398.79
合计	306,724,272.94	173,770,733.76	299,425,535.53	168,181,965.91	267,158,112.11	148,530,744.01

(2) 主营业务（分产品）

行业名称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民用智能燃气表整机	161,858,874.60	100,888,342.43	161,099,444.57	100,375,207.03	160,770,483.41	97,951,228.23
民用智能燃气表控制装置	106,569,081.93	54,685,821.14	103,422,523.03	51,275,322.57	79,917,596.59	38,532,479.20
工商用智能燃气表整机	6,513,722.31	3,947,425.30	6,178,991.22	3,764,765.94	6,182,832.15	3,605,889.71

工商用智能燃气表控制装置	27,728,980.72	12,012,823.15	26,636,399.06	11,587,615.15	18,248,527.88	7,378,748.08
合 计	302,670,659.56	171,534,412.02	297,337,357.88	167,002,910.69	265,119,440.03	147,468,345.22

(3)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2014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北京泰科先锋科技有限公司	16,436,871.78	5.36
昆明金质先锋智能仪表有限公司	16,169,898.43	5.27
上海东临燃气配套有限公司	15,992,288.01	5.21
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11,798,623.07	3.85
甘肃中石油昆仑燃气设备供销有限公司	11,791,543.58	3.84
合 计	72,189,224.87	23.53

2013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北京泰科先锋科技有限公司	25,194,774.11	8.41
惠州市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4,020,202.37	4.68
昆明金质先锋智能仪表有限公司	12,454,126.50	4.16
新疆新捷股份有限公司	11,680,812.23	3.90
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11,156,606.58	3.73
合 计	74,506,521.79	24.88

2012 年度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北京泰科先锋科技有限公司	23,654,085.08	8.85
新疆新捷股份有限公司	19,518,324.79	7.31
郑州恒璋贸易有限公司	13,257,297.44	4.96
昆明金质先锋智能仪表有限公司	12,820,495.73	4.80
惠州市城市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1,657,394.87	4.36
合 计	80,907,597.91	30.28

24、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计缴标准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86,056.13	1,395,111.00	1,506,775.81	7.00%
教育费附加	594,024.07	597,904.73	645,761.06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396,016.03	398,603.15	430,507.37	2.00%
水利建设基金	303,632.76	302,517.03	266,358.86	0.10%
合 计	2,679,728.99	2,694,135.91	2,849,403.10	

25、销售费用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职工薪酬	8,648,013.68	8,097,863.92	7,338,080.72
办公费	63,804.04	56,430.46	54,366.06
差旅费	3,461,491.10	3,369,991.17	3,858,002.85
运杂费	5,013,932.16	4,911,657.58	4,442,456.17
广告、宣传费	644,805.81	623,977.58	595,619.16
销售服务费	2,491,074.70	2,480,983.66	2,544,748.96
招待费	4,465,971.61	4,025,803.71	3,041,281.55
其他	3,903,079.44	2,886,669.16	2,308,530.90
合 计	28,692,172.54	26,453,377.24	24,183,086.37

26、管理费用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职工薪酬	18,641,061.53	18,430,702.56	16,816,694.38
折旧、摊销	1,126,714.79	1,281,343.53	1,249,248.95
办公费	1,043,062.76	1,293,041.14	1,267,120.17
差旅费	2,338,834.11	2,343,712.76	1,855,568.95
税金	409,406.58	386,100.94	374,883.13
业务招待费	1,541,348.53	1,704,821.71	1,858,895.61
研究开发费	17,515,417.83	15,108,172.50	12,904,658.22
其他	1,009,069.45	1,359,712.99	1,696,307.08
合计	43,624,915.58	41,907,608.13	38,023,376.49

27、财务费用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利息支出	0.00	3,373.66	273,818.84
减：利息收入	2,714,508.87	1,849,773.58	1,175,901.45
汇兑损益	0.00	0.00	0.00
银行手续费	50,327.57	41,690.49	37,623.67
其他	0.00	0.00	0.00
合 计	-2,664,181.30	-1,804,709.43	-864,458.94

28、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坏账损失	-19,373.26	1,815,340.93	1,972,699.28

合计	-19,373.26	1,815,340.93	1,972,699.28
----	------------	--------------	--------------

29、投资收益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07,688.11	2,003,208.99	1,187,697.9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00,000.00	210,602.16	200,000.00
合 计	1,607,688.11	2,213,811.15	1,387,697.9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杭州高新担保有限公司	0.00	10,602.16	0.00
合 计	200,000.00	210,602.16	200,000.00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昆明金质先锋智能仪表有限公司	862,986.30	1,000,498.78	410,115.68
北京泰科先锋科技有限公司	544,701.81	1,002,710.21	777,582.30
合 计	1,407,688.11	2,003,208.99	1,187,697.98

30、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359.57	23,429.80	2,500.00	1,359.5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359.57	23,429.80	2,500.00	1,359.57
政府补助	15,510,072.85	14,333,955.42	16,699,158.87	370,277.49
其他	11,383.91	2,456.22	2,878.99	11,383.91
合 计	15,522,816.33	14,359,841.44	16,704,537.86	383,020.97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014 年度

项 目	批准机关	批准文号	财政专项补贴金额	与资产相关/收益相关
增值税退税	杭州市滨江区国家税务局	杭国税滨(2011)293号	15,139,795.36	与收益相关
水利建设基金退税	杭州市地方税务局高新区分局	杭地税滨优批[2014]245号	209,597.88	与收益相关
市级软件登记费资助	杭州市科技局办公室	杭科知[2004]31号	2,100.00	与收益相关

助				
用人单位持《杭州市就业援助证》人员用工补助	杭州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杭州市财政局	杭劳社就[2009]255号	8,200.00	与收益相关
杭州市专利(软件著作权)资助	杭州高新区科技局	杭高新[2011]179号	6,000.00	与收益相关
杭州市专利资助	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杭高新[2014]9号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定就业社会保险补助	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杭州市滨江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区人社发[2014]38号	134,379.61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5,510,072.85	

2013年度

项目	批准机关	批准文号	财政专项补贴金额	与资产相关/收益相关
增值税退税	杭州市滨江区国家税务局	杭国税滨(2011)293号	13,499,930.41	与收益相关
水利建设基金退税	杭州市地方税务局高新区分局	浙地税政[2011]5130号	188,925.01	与收益相关
水利建设基金退税	杭州市地方税务局高新(滨江)税务分局	浙地税政[2013]442号	18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用人单位持《杭州市就业援助证》人员用工补助	杭州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杭州市财政局	杭劳社就[2009]255号	9,6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助	杭州市人民政府	杭政(2006)5号	12,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助	杭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高新区(滨江)分局	杭高新[2011]179号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助	杭州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杭州市科学技术局、杭州市知识产权局、杭州市经济委员会	杭科知(2009)33号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信息服务业发展专项项目验收资助	杭州市财政局	杭财企【2013】646号	402,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级软件登记费资助	杭州市科技局办公室	杭科知【2004】31号	1,5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4,333,955.42	

2012年度

项目	批准机关	批准文号	财政专项补贴金额	与资产相关/收益相关
重大科技创新项目补助	杭州市科学技术局、杭州市财政局	杭科技【2011】312号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退税	杭州市滨江区国家税务局	杭国税滨(2011)134号	16,569,171.57	与收益相关

杭州市专利试点企业奖励	杭州市科技局、杭州市知识产权局	杭科知[2012]40号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杭州市专利(软件著作权)资助	杭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杭高新(2011)179号	1,900.00	与收益相关
用人单位持《杭州市就业援助证》人员用工补助	杭州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杭州市财政局	杭劳社就[2009]255号	18,087.3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6,699,158.87	与收益相关

31、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298.08	7,042.69	2,137.52	1,298.0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298.08	7,042.69	2,137.52	1,298.08
合计	1,298.08	7,042.69	2,137.52	1,298.08

32、所得税费用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154,689.72	11,483,508.95	10,421,225.60
递延所得税费用	-9,500.98	601,772.50	-295,904.89
合计	11,145,188.74	12,085,281.45	10,125,320.71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14年度
利润总额	77,769,482.9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1,665,422.4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0.0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10,732.7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0.0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500.98
所得税费用	11,145,188.74

33、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项目	序号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期初股份总数	a	75,000,000.00	75,000,000.00	75,00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b	0.00	0.00	0.00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c	0.00	0.00	0.00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d	0.00	0.00	0.00	
报告月份数	e	12.00	12.00	12.00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f	0.00	0.00	0.00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0.00	0.00	0.00	
报告期缩股数	h	0.00	0.00	0.00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i=a+b+c \times d \div e-f \times g \div e-h$	75,000,000.00	75,000,000.00	75,000,000.0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j	66,624,294.25	64,659,145.29	60,428,039.41	
非经常性损益	k	324,464.46	724,938.09	113,244.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l	66,299,829.79	63,934,207.20	60,314,794.96	
基本每股收益	按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m=j÷i	0.89	0.86	0.81
	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n=l÷i	0.88	0.85	0.80

(2) 稀释每股收益

项目	序号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年度
期初股份总数	a	75,000,000.00	75,000,000.00	75,000,00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b	0.00	0.00	0.00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c	0.00	0.00	0.00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d	0.00	0.00	0.00
报告月份数	e	12.00	12.00	12.00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f	0.00	0.00	0.00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0.00	0.00	0.00
报告期缩股数	h	0.00	0.00	0.00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i=a+b+c \times d \div e-f \times g \div e-h$	75,000,000.00	75,000,000.00	75,000,000.00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j	0.00	0.00	0.0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k	66,624,294.25	64,659,145.29	60,428,039.41
非经常性损益		l	324,464.46	724,938.09	113,244.4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m	66,299,829.79	63,934,207.20	60,314,794.96
稀 释 每 股 收 益	按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n=k\div(i+j)$	0.89	0.86	0.81
	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o=m\div(i+j)$	0.88	0.85	0.80

34、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公司往来款	98,327.93	88,358.02	7,608,052.45
收到的存款利息	2,714,508.87	1,849,773.58	1,175,901.45
财政补贴奖金及其他	172,063.52	859,911.03	129,987.30
合 计	2,984,900.32	2,798,042.63	8,913,941.2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往来款	354,728.41	7,231,647.02	3,146,484.25
办公费	1,200,877.95	1,349,471.60	1,321,486.23
差旅费	5,800,325.21	5,713,703.93	5,713,571.80
招待费	6,007,320.14	5,730,625.42	4,900,177.16
研究开发费	4,214,400.06	4,656,974.50	3,974,987.73
运杂费	5,358,954.66	5,372,441.04	5,278,794.33
销售服务费	2,491,074.70	2,480,983.66	2,544,748.96
广告、宣传费	644,805.81	623,977.58	595,619.16
其他	2,681,346.69	347,047.50	3,168,499.82
合 计	28,753,833.63	33,506,872.25	30,644,369.44

(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应付票据保证金	7,173,534.00	5,390,670.45	4,911,512.30
合 计	7,173,534.00	5,390,670.45	4,911,512.30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	---------	---------	---------

发行股票债券直接支付的手续费、宣传费、咨询费等费用	343,654.83	427,325.60	1,948,497.65
应付票据保证金	7,171,965.00	7,173,534.00	5,390,670.45
合 计	7,515,619.83	7,600,859.60	7,339,168.10

3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6,624,294.25	64,659,145.29	60,428,039.41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9,373.26	1,815,340.93	1,972,699.2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54,231.87	2,343,448.13	2,139,106.00
无形资产摊销	144,606.28	143,324.23	143,324.2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0.00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1.49	-16,387.11	-362.4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0.00	3,373.66	273,818.8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607,688.11	-2,213,811.15	-1,387,697.9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500.98	601,772.50	-295,904.8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19,828.49	-4,724,051.84	-4,408,173.2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781,469.51	-23,257,706.54	-3,643,706.4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25,316.68	9,252,534.68	-3,692,079.01
其他	0.00	0.00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810,527.24	48,606,982.78	51,529,063.7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0.00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140,729,646.04	128,641,882.38	111,776,870.9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8,641,882.38	111,776,870.91	96,217,758.67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0.00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087,763.66	16,865,011.47	15,559,112.2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现金	140,729,646.04	128,641,882.38	111,776,870.91
其中：库存现金	12,692.18	10,642.34	22,781.2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0,716,953.86	128,631,240.04	111,754,089.6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0.00	0.00	0.0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0.00	0.00	0.00
存放同业款项	0.00	0.00	0.00
拆放同业款项	0.00	0.00	0.00
二、现金等价物	0.00	0.00	0.00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0.00	0.00	0.00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0,729,646.04	128,641,882.38	111,776,870.91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一、合营企业									
昆明金质先锋智能仪表有限公司	有限	昆明	樊荣	智能燃气	200 万	50	50	合营	76707868-X
二、联营企业									
北京泰科先锋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	北京	王大玉	智能燃气	1000 万	48	48	联营	72261796-9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2014.12.31 / 2014 年度	2013.12.31 / 2013 年度	2012.12.31 / 2012 年度
--	----------------------	----------------------	----------------------

	昆明金质先锋智能仪表 有限公司	昆明金质先锋智能仪表 有限公司	昆明金质先锋智能仪表 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8,400,480.64	7,469,932.21	9,283,313.53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911,324.59	2,117,096.09	4,690,477.27
非流动资产	511,217.08	527,336.46	174,609.96
资产合计	8,911,697.72	7,997,268.67	9,457,923.49
流动负债	3,161,406.73	3,274,342.31	3,265,018.51
非流动负债	0.00	0.00	0.00
负债合计	3,161,406.73	3,274,342.31	3,265,018.51
所有者权益	5,750,290.99	4,722,926.36	6,192,904.98
营业收入	24,117,427.78	21,208,509.29	19,104,464.57
净利润	1,027,364.63	1,530,021.38	847,790.35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0.00
综合收益总额	1,027,364.63	1,530,021.38	847,790.3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0.00	1,500,000.00	420,789.08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2014.12.31 / 2014 年度	2013.12.31 / 2013 年度	2012.12.31 / 2012 年度
	北京泰科先锋科技有限 公司	北京泰科先锋科技有限 公司	北京泰科先锋科技有限 公司
流动资产	30,044,277.06	20,259,055.18	26,748,663.76
非流动资产	2,421,598.74	2,460,301.17	3,424,269.70
资产合计	32,465,875.80	22,719,356.35	30,172,933.46
流动负债	14,152,109.98	4,484,248.49	11,361,641.68
非流动负债	0.00	0.00	0.00
负债合计	14,152,109.98	4,484,248.49	11,361,641.68
所有者权益	18,313,765.82	18,235,107.86	18,811,291.78
营业收入	42,235,339.49	59,294,093.48	57,981,316.63
净利润	1,831,927.95	1,945,762.90	1,923,588.41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0.00

综合收益总额	1,831,927.95	1,945,762.90	1,923,588.4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0.00	1,226,170.84	0.00

七、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情况。

八、公允价值的披露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按公允价值披露的事项。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控股股东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石政民、石义民兄弟	控股股东	95.41

2、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六。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东莞市先锋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股东控制	71225419-9
先锋置业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股东控制	72261356-2
先锋投资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股东控制	71772072-6
昆明正顺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股东控制	29211666-1
昆明市政基础设施综合开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股东控制	21661593-6
昆明市政集团金碧建设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本公司股东控制	5301001000956
昆明市政基础设施开发集团物资供销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股东控制	530100000014707
昆明市政集团基础设施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本公司股东控制	530100000025220
昆明卧云山旅游区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本公司股东控制	530112000001336
云南金马碧鸡旅游商城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股东控制	71940292-4
丹东旭龙置业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股东控制	66726395-X
北京先锋博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股东控制	80212533-1
北京天工开正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本公司股东控制	69001455-6
镇江世纪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股东控制	75643734-1

镇江中电数码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股东控制	67761197-0
镇江市金鳌苑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本公司股东控制	71686711-X
镇江江奎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股东控制	14141793-4
江苏亚欧置业集团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本公司股东控制	76240810-9
STONE BROTHERS LIMITED	受本公司股东子女控制	1406143
世纪电子亚洲（镇江）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股东子女控制	321100400007771

4、关联交易情况

(1) 无向关联方购买货物金额。

(2) 出售商品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4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北京泰科先锋科技有限公司	燃气表整机及控制装置	协议价	16,436,871.78	5.36
昆明金质先锋智能仪表有限公司	燃气表整机及控制装置	协议价	16,169,898.46	5.27
合 计			32,606,770.24	10.63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3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北京泰科先锋科技有限公司	燃气表整机及控制装置	协议价	25,194,774.11	8.41
昆明金质先锋智能仪表有限公司	燃气表整机及控制装置	协议价	12,454,126.50	4.16
合 计			37,648,900.61	12.57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2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北京泰科先锋科技有限公司	燃气表整机及控制装置	协议价	23,654,085.08	8.85
昆明金质先锋智能仪表有限公司	燃气表整机及控制装置	协议价	12,820,495.73	4.80
合 计			36,474,580.80	13.65

公司对北京泰科、昆明金质销售产品所采取的定价策略主要是在考虑原材料成本的基础上由双方通过充分协商确定。

(3)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先锋投资有限公司	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00万	2010年12月2日	2013年6月1日	是
先锋置业有限公司	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000万	2011年6月3日	2012年6月3日	是
先锋投资有限公司	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000万	2012年6月27日	2014年6月26日	是
先锋置业有限公司	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000万	2012年6月29日	2014年6月29日	是
先锋置业有限公司	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000万	2014年7月7日	2016年7月7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2010年12月2日先锋投资有限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江支行签订了《保证合同》，约定先锋投资有限公司对本公司2010年12月2日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江支行取得借款折合人民币2000万元提供保证，保证期间自借款之日起至借款到期日后2年。2011年5月31日，先锋置业有限公司与本公司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先锋置业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一定期限内连续发生的多笔贷款提供最高额保证。保证合同期限为2011年6月3日至2012年6月3日，保证合同最高保证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2012年6月27日，先锋投资有限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滨江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先锋投资有限公司对2012年6月27日至2014年6月26日期间本公司在折合人民币4000万元最高额融资余额内提供保证。2012年6月29日，先锋置业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先锋置业有限公司对2012年6月29日至2014年6月29日期间本公司在等值人民币5000万元最高额融资余额内提供保证。2014年7月2日，先锋置业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先锋置业有限公司对2014年7月7日至2016年7月7日期间本公司在等值人民币5000万元最高额融资余额内提供保证。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北京泰科先锋科技有限公司	1,794,841.50	3,519,161.50	2,601,194.09
	昆明金质先锋智能仪表有限公司	1,781,416.20	1,862,635.00	1,791,307.00
	小计	3,576,257.70	5,381,796.50	4,392,501.09

十、股份支付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股份支付情况。

十一、或有事项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二、承诺事项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公司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15 年 1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分配现金股利 4,796.95 万元。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五、补充资料

1、本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2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1.49	16,387.11	362.4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0.00	0.00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70,277.49	834,025.01	129,987.3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0.00	0.00	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0.00	0.00	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0.00	0.00	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0.00	0.00	0.0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0.00
债务重组损益	0.00	0.00	0.0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0.00	0.00	0.00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0.00	0.00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0.00	0.00	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0.00	0.00	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0.00	0.00	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0.00	0.00	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0.00	0.00	0.0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0.00	0.00	0.00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0.00	0.00	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0.00	0.00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383.91	2,456.22	2,878.9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0.00	0.00	0.00
小计	381,722.89	852,868.34	133,228.77
所得税影响额	57,258.43	127,930.25	19,984.3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0	0.00	0.00
合计	324,464.46	724,938.09	113,244.45

(1) 2014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说明: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1.49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370,277.49	主要为水利建设基金退还及社保用工补助等
其他	11,383.91	偶发性零星收入、支出

合计	381,722.89	
----	------------	--

(2) 2013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说明: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6,387.11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834,025.01	主要为水利建设基金退还、信息服务业发展专项项目验收资助及专利补助等
其他	2,456.22	偶发性零星收入、支出
合计	852,868.34	

(3) 201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说明: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62.48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29,987.30	主要为重大科技创新项目补助及用工补助等
其他	2,878.99	偶发性零星收入、支出
合计	133,228.77	

(4) 本公司增值税退税作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说明: 本公司的增值税退税是按照证书编号为浙 DGY-2008-0222 嵌入式软件的销售额缴纳的增值税超过 3% 的税率进行退税的, 报告期内增值税退税分别为 15,139,795.36 元、13,499,930.41 元、16,569,171.57 元, 故本公司将增值税退税定义为经常性损益项目。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4 年度	24.19	0.89	0.89
	2013 年度	26.69	0.86	0.86
	2012 年度	28.16	0.81	0.8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14 年度	24.07	0.88	0.88
	2013 年度	26.39	0.85	0.85
	2012 年度	28.10	0.80	0.80

十三、财务报告的批准

本年度财务报告已于 2015 年 1 月 25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

<此页无正文>

公司名称：杭州先锋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日期：2015年1月2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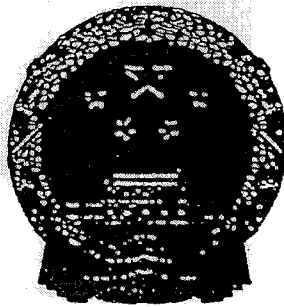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日期：2015年1月25日

会计机构负责人：

日期：2015年1月25日

中



营业执照

注册号 110108015559382

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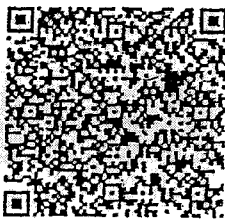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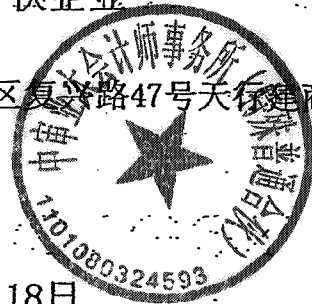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商务大厦22-23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郝树平

成立日期 2013年01月18日

合伙期限 2013年01月18日至 长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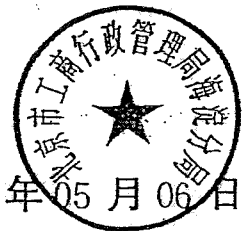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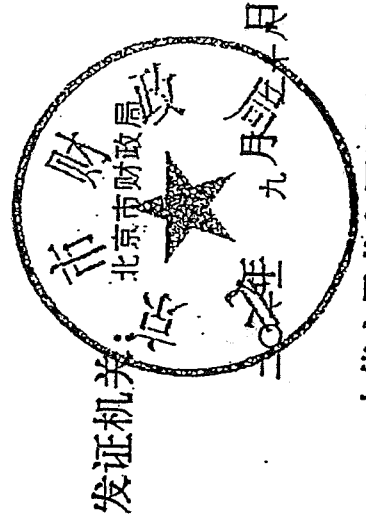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2014年05月0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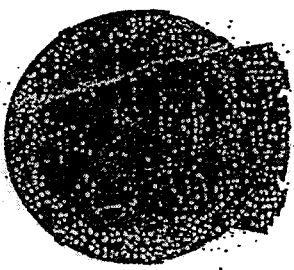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郝树平

办公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大厦22-23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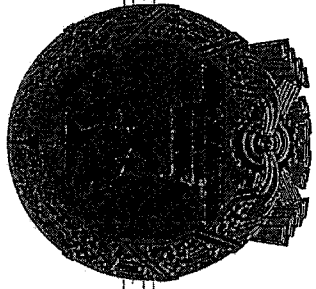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70

注册资本(出资额): 124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2]0084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2-09-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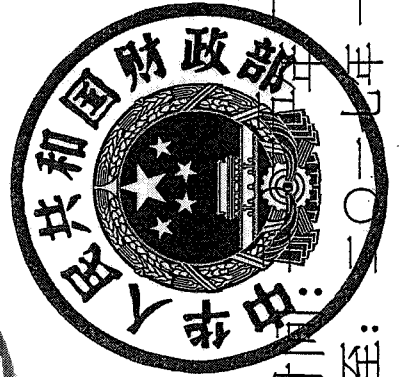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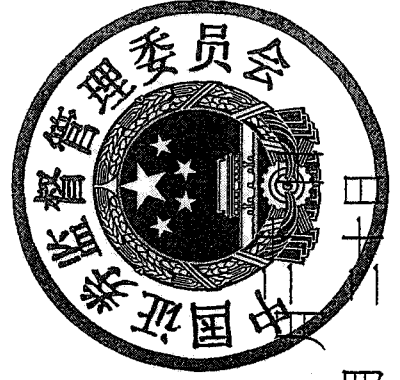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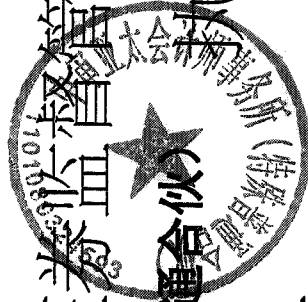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000183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郝树平



证书号：22

发证时间：二〇一七年一月十七日
证书有效期至：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 4月 16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Institute of CPAs

2014年 4月 16日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报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发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renewal.



年 /m /d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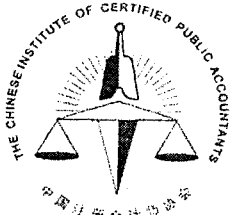


年 /m /d

证书号:
of Certifica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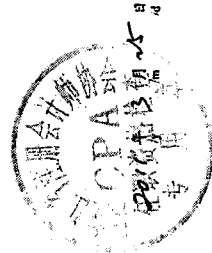
注册协会:
Instituted Institute of CPAs

证日期: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002100284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12 年 月 日
12 28 日 月 年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吴枫
Full name: 吴枫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4-08-23
Date of birth: 1984-08-23
工作单位: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unit: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23010419840823141X
Identity card No.: 23010419840823141X

